

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

关于省环保督察热线 20230829-7 号信访转办件办理情况的报告

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接到省环保督察热线 20230829-7 号信访转办件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立即进行办理。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交办信访问题基本情况

峨山镇前利增村，村北枣庄市金奥木业、森奥木业，无环评手续，至今仍然正常生产。

二、问题属实情况

部分属实。

三、调查核实情况

经核实，信访反映的“峨山镇前利增村，村北枣庄市君奥木业、森奥木业。”其中枣庄市君奥木业有限公司位于峨山镇前利增村西北、利增山东侧，枣庄市君奥木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为前利增村民刘毅。枣庄市森奥木业有限公司，位于峨山镇前利增村西北、利增山东侧，法人代表为潘芳，临沂市平邑县保太镇人，主要从事木材加工和销售，产品为热压板材。两家公司均未取得环评批复及验收。

四、处理整改情况

2023年7月24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对枣庄市君奥木业有限公司下发了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，处以人民币283333.00元罚款。2023年8月25日到枣庄市森奥木业有限公司现场调查时企业未生产，企业锅炉处于拆除状态。2023年9月1日，枣庄市生态环境局与峰城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峨山镇人民政府召开了协商研判会，敦促两家企业整改，同时尽快完善相关手续。9月3日，峨山镇环保所工作人员将两家企业的生产锅炉拆除运送至大队部。9月8日，区生态环境分局工作人员到企业现场时，两家企业均未生产，两家企业的锅炉均已被拆除。

五、下一步工作

下一步，将持续加大该企业的监管力度，要求峨山镇政府加强巡查，督促该公司完善相关手续。

附：1、9月3日拆除照片

2、9月8日现场检查照片

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

2023年9月11日



附件：1、9月3日拆除照片



2、9月8日现场检查照片

